

该系统的目的在于消除车速小于 8 公里/小时（5 英里/小时）时的碰撞影响，并减小车速在 8 公里/小时（5 英里/小时）至 13 公里/小时（8 英里/小时）之间的碰撞影响。

该系统可通过仪表板菜单关闭。请参阅 40, 仪表板菜单。

**注意：** 低速 IEB 在每个点火循环开始时将自动启用。

如果使用制动/加速器踏板或方向盘超过预设限制，则低速 IEB 可能会被干预和禁用。在下列条件下，低速 IEB 将不会工作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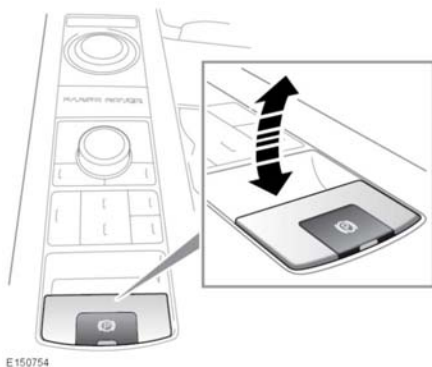
- 转向由驻车辅助功能控制。
- 传感器在车辆涉水期间浸没。
- 选择陡坡缓降控制 (HDC)。
- 拖车已连接（仅限在相反方向）。
- 尾门已打开（仅限在相反方向）。
- 悬架升高或降低时。
- 由于车辆俯仰，传感器不停地向上或向下检测。
- 车辆速度大于 13 公里/小时（8 英里/小时）。

## 电子驻车制动器 (EPB)

**!** 驻车制动器作用于后车轮上；因此，要确保安全驻车，车辆必须停放在坚硬、稳固的地面上。

**!** 如果车轮在泥或水中浸泡过，请不要期望电子驻车制动器 (EPB) 能有效工作。

**注意：** 如果被用于严苛越野路况（如涉水、深泥等），EPB 将需要额外的维护与调整。请咨询您的经销商/授权维修厂。



在点火开关打开的情况下，踩下制动踏板，然后按下 EPB 开关。这样将会释放 EPB。

在车辆静止不动时，拉起 EPB 开关然后释放即可拉合 EPB。EPB 警告灯（请参见 42, 驻车制动器（红色））将点亮，以表示已拉合 EPB。

如果在车速低于 3 公里/小时（2 英里/小时）时操作 EPB，车辆会猛然停下来。制动灯将不会亮起。

**!** 在拉合 EPB 的情况下驾驶车辆，或反复使用 EPB 来让车辆减速，可能会给制动器系统造成严重损坏。

在紧急情况下，当车辆以高于 3 公里/小时（2 英里/小时）的速度行驶时，拉起 EPB 开关并保持拉住会使车辆逐渐减速。制动警告灯将点亮，并伴有警告音，且信息中心将显示警告信息。制动灯会亮起。

如果静止的车辆启用了 EPB，并且变速器处于 **D**（行驶档）或 **R**（倒车档），则踩下加速器踏板将释放 EPB 并允许车辆起步。

**注意：** 仅当驾驶员车门关闭或驾驶员扣紧安全带时，才能自动释放 EPB。

当通过应用 EPB 从 **P**（驻车）档换挡时，EPB 将自动释放，以便平稳起步。

如果系统检测到 EPB 故障，琥珀色制动警告灯将亮起，同时信息中心会显示警告。

如果系统在 EPB 工作时检测到故障，红色制动警告指示灯将会闪烁，同时信息中心会显示警告。

**注意：** 在点火开关关闭后，红色驻车制动警告灯将继续点亮至少 10 秒钟。